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CA CULTURA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66)

自願公告一

與 CHIA TAI CRYSTAL WEALTH (SHANGHAI)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進行戰略業務合作的諒解備忘錄

緒言

本公告由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本公告旨在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戰略業務合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3月9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就戰略業務合作(「合作」)而與Chia Tai Crystal Wealth (Shanghai)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CTC」)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合作諒解備忘錄」)，CTC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於泰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構成一間總部設在曼谷的泰國企業集團(「卜蜂集團」))的附屬公司；而ACCP Global Limited(「ACCP」)則擔任項目顧問。

為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品牌業務以及本集團於以動漫及主題公園為特色的娛樂方面的發展，亦為推動卜蜂集團有關購物廣場的業務，合作諒解備忘錄的簽署方(「**簽署方**」)同意動用彼等各自的資源、專長及經驗，以探索彼此之間各種可能的深入合作，旨在令合作(受將予訂立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包含以下內容：

- (i) 本集團將於位於泰國及其他國家並由卜蜂集團及／或其業務夥伴擁有及／或經營的購物廣場(「**購物廣場**」)內引進及建設「**Joypolis Light**」遊樂設施(由CA Sega Joypolis Limited(本集團附屬公司)(「**CA Sega Joypolis**」)擁有的室內遊樂設施品牌)，以增加該等購物廣場的客流量及擴大客戶群，從而推廣簽署方的品牌；
- (ii) 將「**Joypolis Light**」品牌引進購物廣場，並將本集團與其各相關知識產權有關的產品於購物廣場內銷售，從而亦可成為本集團產品的營銷及零售渠道；及
- (iii) 簽署方亦就推廣及營銷各自的品牌建立業務合作，包括但不限於將購物廣場的會員計劃連接至本集團所建立的電商平台，讓該等購物廣場的客戶可瀏覽本集團所有以動漫、娛樂、遊戲應用程式、玩具為特色的產品以及與本集團知識產權有關的產品。

獨家性

本公司向CTC承諾，自合作諒解備忘錄日期起十二(12)個月的獨家期限(或簽署方協定的任何其他進一步延長期限)(「**獨家期限**」)內，在未事先獲得CTC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其不得(i)徵求、發起或鼓勵CTC以外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就泰國購物廣場的合作進行詢價或報價，或(ii)就泰國購物廣場的合作而與CTC以外的任何人士或實體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聲明或諒解。倘簽署方未能於獨家期限內就合作簽立進一步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合作諒解備忘錄將予以終止(可經簽署方書面同意延長獨家期限)，而本公司於有關獨家期限屆滿後將不再受與獨家期限有關的條款所約束。為免生疑問，合作諒解備忘錄可在獨家期限屆滿前經簽署方書面同意予以終止。

保密協議

就合作而言，本公司與CTC於2021年3月5日訂立一份具法律約束力的保密協議，協議期限為兩(2)年，當中規定本公司及CTC所須承擔的保密義務。

法律效力

除有關獨家期限的條文、允許任何數量的對手方簽署的條文，以及有關保密性、費用及通知的條文外，合作諒解備忘錄將不會對簽署方產生任何法律及具約束力之責任。

合作詳情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CTC及ACCP尚未就實際合作範圍達成明確條款。倘簽署方就合作確定更詳盡的範疇，則會訂立正式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CTC及ACCP的資料

CTC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亦為卜蜂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構成卜蜂集團)的附屬公司。

卜蜂集團為一間總部設在曼谷的泰國企業集團，其亦為全球最大型的企業集團之一，業務涵蓋從工業至服務業等多個行業，包括但不限於農業、食品業及購物廣場營運。

ACCP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其與卜蜂集團一直維持業務合作關係。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CTC、ACCP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進行戰略業務合作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根據合作諒解備忘錄進行的合作為本集團於東南亞的發展鋪平道路，尤其是經參考早前收購Sega Live Creation Inc. (其易名為CA Sega Joypolis)的股權後，合作可達到加強本集團動漫文化資源及研發實力的目的。隨著與CTC就開發主題公園設施而進行合作，本公司預期其可帶來業務增長機遇，提升其品牌知名度及強化其品牌形象，從而帶來潛在收入及盈利增長。

董事會進一步認為，合作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合作乃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而合作諒解備忘錄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合作諒解備忘錄提供本公司與CTC相互合作的框架，而本公司與CTC或會訂立最終協議，以於有需要時詳盡提供本公司與CTC之間的合作範圍及具體合作計劃。

一般事項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夏文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向松

香港，2021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向松先生、丁家輝先生及劉茉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倪振良先生、曾華光先生及洪木明先生。